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屆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　　間：115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地　　點：本公司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曾頴堂、曾榮孟、劉炳鋒、古志雲、廖本林、江鴻佑、獨立董事劉建成、獨立董事李淑憫、獨立董事吳志正，共 9 位。

四、未出席董事：無。

五、列席人員：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黃靖雅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經理劉昱均、稽核主管吳雅萍、業務主管張佑安、資安主管林威旭

六、主　　席：曾頴堂　　記錄： 黃玲玲

七、主席致詞： 略。

八、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之執行情形：

第十四屆第三次董事會會議紀錄及決議執行狀況如下：

1. 本公司 114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已完成發放。
2. 本公司 115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已完成。
3. 本公司 115 年經理人中秋節獎金發放案：已完成發放。

(二)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報告本公司 115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審查結果暨 115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三) 資通安全報告。

(四) 內部稽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五) 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報告，其檢視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六) 財務業務報告：115 年前三季營運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九、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審查 11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提請　公決。

說　明：1.本公司 11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子公司合併之財務報告已辦理完竣。上述財務報告連同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靖雅、柯雅婷會計師擬出具之保留結論核閱報告書稿，請參閱附件四。

2.以上事項經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提請　公決。

決　議：經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116 年度稽核計劃」審查案，提請　公決。

說　明：1. 116 年度稽核計劃已擬定完竣並經董事長覆核完畢，其計劃內容請參閱附件五。

2. 以上事項，經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提請　公決。

決　議：經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主席宣布散會。